**2024年海口市秀英区**

**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2. 主要职能
3.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
12.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
13.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能

本次机构改革的重点是转变政府职能、改进政府方式使镇确实承担起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巩固基层政权、维护农村稳定，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其主要职能有：

（一）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加强农村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

（二）负责组织制定本镇经济发展和村镇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抓好各项公益事业建设，加快经济社会发展，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三）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促进农民增收。引导和促进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发展，指导农村生产、提高农村生产组织化程度。

（四）为镇域内市场主体营造良好的政策环境、硬件环境、社会环境；提供优质的政策服务、信息服务、技术服务服务；对镇集体资产实施有效的监管。

（五）树立政府公共服务形象，完善农业社会服务体系，加强市场预测，为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产业发展搞好服务。提供水利灌溉、道路运输、电力供应、农技推广等生产保障公共服务。

（六）建立农村特困户的救助制度和救助体系，开展农村低保等扶贫解困工作；做好社会保障服务，推行农村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和落实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加快农村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

（七）大力发展农村文化教育和群众体育活动。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加强农村社会各种生活基础设施，农村文化站、活动室建设，积极组织农民开展文体活动，努力建设和谐文化，培育文明风尚。

（八）做好计划生育保障，为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质量提供各种优质服务。

（九）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乡村土地规划和土地承包合同管理等社会管理。

（十）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环境保护，抓好镇、村环境卫生管理、环境整治和秩序维护，开展文明生态村创建活动，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十一）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及时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

（十二）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和法制建设，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十三）协助做好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做好农村义务教育工作，确保适龄少年儿童接受义务教育。

（十四）协助卫生部门完善和提高农村医疗设施，医疗手段，做好公共卫生管理工作，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事业的发展。

（十五）协助做好双拥优抚，核查灾情，救灾物资发放，实施社会救助，农村低保，收养登记，婚姻登记，殡葬管理以及农民工合法权益维护等工作。

（十六）配合有关部门编制镇的总体规划等村镇建设规划，各项规划的实施管理监督工作，宅基地审批，乡村道路建设，农村沼气建设，农村改水改厕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移民拆迁安置工作。

（十七）加强对重大危险源的隐患排查，报告辖区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协助做好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检查和事故应急救援处理。

（十八）协助做好环境保护，市场监管，非法组织处理，扶贫项目实施，预备役训练，流动人口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植树造林，护林防火、（海洋保护、海域合理使用）等工作。

（十九）镇人大、纪委、人民武装及工青妇等群众团体组织按照有关章程、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

（二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1.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本级
2.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村委员会
3.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居委会

**第二部分**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预算公开表）**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111.43万元。其中，收入总计4,111.4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3,823.69万元、上年结转154.2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133.48万元；支出总计4,111.4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285.9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0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8.2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76.9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1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265.38万元、农林水支出1,055.1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8.67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23.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9.04万元，主要是今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 其他支出等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85.93万元，占57.47%；公共安全支出20万元，占0.5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89万元，占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8.29万元，占4.98%；卫生健康支出176.93万元，占4.45%；节能环保支出0.16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131.89万元，占3.32%；农林水支出1,055.17万元，占26.53%；住房保障支出108.67万元，占2.7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27.1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3.11万元，主要是新海村祖宗屋项目支出功能分类调整。

2.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4年预算数为29.2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人大活动专项经费、代表联络站（室）经费、代表联络站（室）经费不变。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175.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9.53万元，主要是社区网格员、社区小组长、监督员工资及补贴支出功能分类变动等。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696.0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8.37万元，主要是：1.社区网格员、社区小组长、监督员工资及补贴支出功能分类变动；2.年初预算增加了噪音污染问题、海口市秀英区违规占用砂质岸线改造等两个项目，故比上年增加。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5.3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36万元，主要是新增了“田长制”网格员工作补贴经费，故比上年增加。

6.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0.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0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结余纳入预算。

7.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万元，主要是增加了2023年廉洁文化阵地建设经费建设经费。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基层党组织建设经费预算不变。

9.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17.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6.51万元，主要是调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减少了春节慰问经费、项目青苗及地上附属物补偿款。

10.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主要是禁毒管理及综治经费预算不变。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2024年预算数为0.2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0万元，主要是结转结余纳入年初预算。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6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1万元，主要是2023年新时代文明实践专项经费减少。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14.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87万元，主要是今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数变动。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57.3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0.06万元，主要是今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变动。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4.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99万元，主要是遗属生活补助标准提高。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4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2023年第一季度临时救助金纳入预算。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4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7万元，主要是结转全国第七次卫生服务调查项目经费纳入预算比上年结转少。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51.7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01万元，主要是社保基数调整的原因。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24.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15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基数调整的原因。

20.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0.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4万元，主要是结转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和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比上年结少。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2024年预算数为70.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城管下沉经费预算不变。

22.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1.8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1.89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福永村连片打造景观提升项目建设经费纳入预算。

2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2024年预算数为42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村（社区）基层组织工作经费预算不变。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渔业发展（项）2024年预算数为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拆解“三无”船舶经费纳入预算。

2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86.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68.3万元，主要是今年边境资金预算减少，部分工程项目只剩余尾款未付，故预算比上年减少。

2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2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26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2023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集中排查工作经费纳入年初预算。

2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546.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6.82万元，主要是今年村（社区）基层干部补贴提高。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08.6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6.92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公积金基数调整，故预算增加。

**三、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657.2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34.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22.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今年无因公出国计划。根据省、市（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6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无公务接待预算，计划接待0批0人。

（二）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无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预算。根据省、市（如外事部门等）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0团组：目的地为无，人数为0人，天数为0天，主要任务为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无公务用车购置；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较上年预算下降0%/较上年预算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包括：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预算。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33.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0.88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纳入预算：1.新海渔村渔网清退工作经费129.17万元；2.2023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经费市级资金4.31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133.48万元，占1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9.1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29.17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新海渔村渔网清退工作经费。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31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项目2023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经费市级资金。

**六、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其他财政资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其他支出等。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收支总预算5,308.16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5,308.1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401.61万元，占26.40%；经费拨款收入3,906.55万元，占73.6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05.36万元，主要是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减少129.04万元、上年结转减少827.38万元。

**八、关于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5,308.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57.24万元，占31.22%；项目支出3,650.92万元，占68.78%。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05.36万元，主要是今年收入减少，故支出也随之减少。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2.76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海口市秀英区西秀镇人民政府（部门）5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020.43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